

社會是由人所建構，也是以人為主體，而社會安全制度旨在對人們的生存權、工作權及財產權等提供保障；因此，社會安全制度的發展若忽略高齡化社會的影響和需求，這樣的政策只能做為窗飾，而無益於社會臻於成熟和圓融。當人們面對共同的未來時，高齡化社會安全制度的良窳，正是這個共同的未來究係星光燦爛或烏雲遮月的關鍵。

成熟化社會安全制度之初探

曾怡禎

為探究成熟化的社會安全制度，本文首先剖析社會安全制度的內涵；其次，要述歐洲和美國社會安全制度的發展，以作為他山之石；第三，探討我國高齡化社會安全制度的問題及對未來發展提出一些思考和建議；最後，為本文結語。

社會安全制度的內涵

（一）界說

「制度」可以定義為一組正式或非正式規則，包括其執行安排，為的是要把人們所重視的價值觀和行為導引至特定方向。制度的發展常由點而線和面。例如台灣各縣市的私立仁愛之家，早期泰半為乞丐寮，主要是回應匱乏而藉由人道行善，來提供基本衣食的保障，社會大眾對這些無私的愛心與付出也給予道德讚譽。誠然，乞丐的討食可能歸因於個人能力或道德上的瑕疵，隨後社會階層流動不易和人力資本投資不足等結構性的限制因素漸受重視，因此，從單純的安貧措施逐漸發展到對抗貧窮的系列作為。從制度面來看，這是由個別性的行善而發展到整體性、明文化的行善。

一般而言，制度有二個特性：路徑相依(Path Dependency)和磁